

马尔薩斯反动言論选輯

北京大学經濟系編譯

商 务 印 書 館

馬尔薩斯反动言論选輯

北京大学經濟系編譯

(內部发行)

商 务 印 書 館

1960年·北京

馬尔薩斯反动言論选輯

北京大学經濟系編譯

商 务 印 書 館 出 版

北京东总布胡同10号

(北京市書刊出版业營業許可証出字第107号)

新华書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書店經售

京华印書局印刷 紅旗裝訂厂裝訂

統一書号 4017·21

1960年5月初版

开本 850×1168¹/₃₂

1960年5月北京第1次印刷

字数 186千字

印張 7—13¹/₁₆

印数 1—3,000册

定价 9 千 1 元

(内部发行)

前 言

为了便于学术界深入批判资产阶级庸俗经济学家马尔萨斯及其在中国的传播者的反动思想，我们选译了马尔萨斯的主要反动言论，并选译有关资产阶级经济学家对马尔萨斯的论述作为附录，供批判者参考。为了查阅方便，我们在有些译文中加了一些小标题，这些小标题均用方括号标明。

译文大都是我们从原书选出翻译出来的。但是《人口原理》第2版因为在北京没有找到原版，只是根据阿希莱的《马尔萨斯〈人口原理〉第1、2两版平行各章》一书中已经摘录的部分再行选译，因此不能不受到相当大的限制。《人口原理》第1版基本上采用了郭大力同志的译文，仅作了个别文字上的修改，《地租的性质和发展的研究》、《论谷物法的影响》和《价值的尺度》采用了何宁的译文。

由于理论水平和时间的限制，编选上一定有不少缺点，希望大家批评、指正。

北京大学经济系

1960年4月

目 录

一、《人口原理》(选译)	1
(1) 《人口原理》第一版	1
(2) 《人口原理》第二版	18
(3) 《人口原理》第三版附录	33
(4) 《人口原理》第五版序言和附录	47
(5) 《人口原理》第六版	53
二、《政治经济学原理》第二版(选译)	60
三、《政治经济学中的定义》(选译)	87
四、《評馬歇特、白萊克、赫其生、李嘉图、波桑葵关于紙币 贬值的意見》(选译)	105
五、《論谷物法的影响》(选译)	108
六、《地租的性質和发展的研究》(选译)	114
七、《价值的尺度》(选译)	120
八、《評托瑪斯·托克关于近三十年来价格高低的意見和 叙述》(选译)	131
九、《評大英百科全書补編中关于政治经济学的 論文》(选译)	132
十、《論商品供給的必要条件的尺度》(选译)	133
十一、《論“商品价值”一术语的最通常和最正确的 意义》(选译)	139
十二、馬尔薩斯討論經濟理論的書信(选译)	140
(1) 馬尔薩斯給李嘉图的信(五十三封)	141
(2) 馬尔薩斯給霍納的信(一封)	210
(3) 馬尔薩斯給西斯蒙第的信(一封)	212
附录	214
(1) 凱恩斯論馬尔薩斯	214
(2) 关于馬尔薩斯的著作的資料	231

《人口原理》

(选譯)

《人口原理》第一版^①(1798年)

著者序

有一次,同一个朋友,談到葛德文氏《一个研究者論教育、道德和文学》書中的食欲及濫費論,这便是这篇論文的起源。……

……

人口必須常常維持在生活資料的水平,这是一个明白的真理,已为許多著作家所注意;但据作者所記憶,没有一个著作家曾經特別研究过这个水平由以形成的方法。照他看来,社会将来任何大的改善途中的最强障碍,就是对这些方法的看法。……

……

第一章

……

我以极大的兴趣閱讀了某些关于人类及社会的完善的可能性的臆測。……但据我看来,改善的途中存在着巨大而不可克服的困难。……

^① 《人口原理》第1版已有郭大力同志翻譯的中文譯本(商务印书館1959年版),书名原譯为《人口論》,現改为《人口原理》。这里根据郭譯本摘录,只对个别地方的譯文作了修改。——編譯者

.....

我以为,我可以适当地定下两个公理。

第一,食物是人类生存所必需的。

第二,两性間的情欲是必然的,而且几乎会照现状下去。

自从我們有任何人类知識以来,这两个法則似乎就是我們本性的固定的法則。.....

.....

我的公理一經确立,我就假定,人口增殖力比土地生产人类生活資料的能力要无限地大得多。

在无所妨碍时,人口以几何級数率增加。生活資料則只以算术級数率增加。略有数学知識的人就会知道,与后一种力比較,前一种力是怎样巨大。

根据人类生存必需食物的自然法則,这两个不平衡力的結果,必須保持平衡。

这当中包含一个强大而不絕活动的妨碍,在阻止人口增加,这就是生活困难。.....

自然用最浪费和最自由的手在动物界和植物界散布生命的种子。但对育成这些生命种子所必要的場所和营养,她却比較地吝于給予。土地上所有的生命的芽,如能有充分的場所供它繁殖,几千年就会充滿几百万个世界。但自然法則的必然性将把它們限制在一定的范围之内。植物的种类与动物的种类,都在这个大的限制的法則下縮減了。人类虽有理性的努力,也不能逃出这个法則。在动物及植物的場合,这个法則的結果是种子的浪费、病害和早死。而对人类則是貧穷与罪恶。前者,貧穷,是这个法則絕對必然的結果。罪恶是最可能的結果,我們虽看見它非常流行,但也許不應該說它是絕對必然的結果。.....

人口增殖力及土地生产力这两个力自然的不平衡,而自然的

大法則則必須繼續使其結果平衡，這就是我認為形成完美社會途中不能克服的巨大困難。……我看不出人類能夠避免這個貫通全生物界的法則的重壓。任何幻想的平等，任何大規模的農業條例，都不能除去這個法則的壓力，那怕是僅僅一個世紀。要社會上一切的人的生活都安逸、幸福和比較閑暇，不必懸念他們自己和家庭的生活資料的供給，那是無論如何也不可能的。

因此，如果前提是正當的，則所得的結論，必然是否認人類的完美性。

.....

第 二 章

.....

我以為，從來沒有一個國家（至少我未聞知一個國家），在那裡，民俗如此純粹而單純，生活資料如此豐饒，以致早婚沒有任何妨礙，下層階級都不恐懼家庭的供給不足，上層階級亦不恐懼生活狀況降低。從而，據我所知，沒有一個國家，人口增殖力的作用是完全自由。

.....

人口在無妨礙時，每 25 年增加一倍，或按幾何級數增加。

.....

這島國的人口，約計七百萬。我們假設現有產物，恰好足夠維持這個人數。在最初二十五年間人口增為一千四百萬，食物也增加一倍，生活資料與人口的增加相等。在第二個二十五年間，人口將為二千八百萬，生活資料僅足維持二千一百萬。在第三個時間內，人口將為五千六百萬，生活資料僅足維持這人數的一半。在一百年末，人口將為一億一千二百萬，生活資料卻僅足支持三千五百

万。其他七千七百万人，遂全无给养。

.....

随便假定世界有多少人口，比方假定有十亿罢，人类将以一，二，四，八，一六，三二，六四，一二八，二五六，五一二那样的增加率增加；生活资料却将以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那样的增加率增加。二百二十五年内，人口对生活资料即将成五一二对十之比。三百年内，将成四〇九六对一三之比。二千年内，生产物虽有极大量的增加，差额亦会弄到几乎不可计算。

.....

同样有力的本能，驱使人类去繁殖种属，而理性妨碍他们这样做，考问他们，假如不能供儿女以生活资料，是否可以不生育。平等的社会中，这还是简单的问题。但在现代社会状态下，其他的考虑就要发生：生活地位将减低么？要比现今忍受更大的困难么？非更劳苦不可么？如果有大家庭，他竭力劳苦能扶养他们么？会眼见儿女冻馁，不能使其暖衣饱食么？将因此不能自立，而仰给于刻薄的慈善家么？

在一切文明国度，及早与一女人同居的自然命令，据说，就因有此等考虑，致有许多人不能遵从。实际亦确乎如此。这种限制，即令不是绝对会，亦几乎必然会生出罪恶。不过，任何社会，甚至最放纵邪恶的社会，合乎道德的与一个女人同居的倾向，总是十分强烈，所以，总有一种不断的努力，要增加人口。这种不断的努力，将引出一种不断的倾向，要陷社会下层阶级于贫困，从而使他们的境遇，不能有任何永续的大改良。

惹起这诸种结果的方法，似乎是这样。

假定某一国的生活资料，恰好足够该国居民过着安乐生活，在最放纵邪恶的社会中也能发现的增加人口的不绝努力，会使人数的增加，抢在生活资料的增加以前。原先维持七百万人的食物，

現今要維持七百五十万人或八百万人。因此，貧窮人必須过着更坏的生活，他們中有許多，还不得不陷于悲慘的困窮中。劳动者的数量，也超过市場上的职业的比例，劳动的价格遂趋于减少；同时，生活必需品的价格，却会趋于騰貴。劳动者要使其所得不减于前，必須作更劳苦的工作。在这困难期間，結婚的妨碍及扶育家庭的困难，是如此大，人口增加遂于以停止。这期間，劳动的低廉，劳动者的众多，劳动者加勤工作的必要，将鼓励耕作家在土地上雇用更多的劳动，开拓新的土地，对既耕土地加以更完全的肥料及改良，直到后来，生活資料，再象当初一样，与人口保持同一比例。劳动者的处境，得再有相当的安乐，而对人口的限制，亦得稍稍放弛。幸福之一进一退，就是照这个模样反复下去的。

.....

人口增加，不能无生活資料，这命題如此明了，已不必要有任何証明。

有生活資料的地方，人口必定会增加，这命題是一切民族的历史所能充分証明的。

而且，占优势的人口增加力，非惹起貧窮或罪恶，就不能受限制。試一参証人生的杯中，含着这样大部分的貧困与罪恶，而引起貧窮与罪恶的生理原因，又在繼續发生作用，这命題就有太教人信服的証据了。

.....

第 三 章

.....

根据这簡單的考察及狩猎民族的記載，我們推論：因为食物缺乏，他們的人口是稀少的；如果食物大增，他們的人口会立即增加；

除未开化人的罪恶不問，貧困是压抑人口增加力，并且保持和生活資料相同作用的一种妨碍。这推論，不是正当的推論么？实际的观察与經驗，均将告訴我們，除了少数局部的暫时的例外，这种妨碍在今日还是不絕行于未开化民族間；理論又将表明，一千年前，这种妨碍的作用，也許几乎有同等的强力，而今后一千年，这种妨碍亦不致大为加强。

.....

……亚拉利，阿提拉，成吉思汗，以及彼等的重臣，所以久战不息者，或仅为了名誉，为了大征服者的名声。但促起北方大移民潮的真正原因，使其繼續推进而侵襲中国、波斯、意大利及埃及的真正原因，却是食物的缺乏，人口的增加超过生活資料的增加。

.....

……根据牧畜民族的一切記錄，我們說，随便什么时候，如果生活資料因迁徙或其他原因增加了，人口就一定会增加，然进一步的人口增加，却会受到妨碍，貧穷与罪恶将使实际人口与生活資料相平衡，亦未始就是不适当的罢。

那里，即不說妇女間盛行不道德的习惯——这常常是人口增加的妨碍——，我想，我們也須承認，战争的行为是罪恶，战争的结果是貧穷。食物缺乏的貧穷，是誰也不能怀疑的。

第四章

.....

中国是世界上最肥沃的国家，那里几乎一切土地都在耕作，有大部分土地是每年收获两次，人民生活又甚节儉。只要知道这一点，我們就已有把握，推論那里的人口甚多。用不着再費神考察那里下层階級的風俗习惯，那里是奖励早婚了。不过，这种考察是极

重要的。要断定人口进一步增加的妨碍，是怎样发生作用，要断定預防人口增加，使不过剩的，是什么罪恶，什么困苦，假如有一部历史，精細記載着下等人民的习俗，也是极有用处的。

.....

不过，記載中国事情的書，大都可以发现一种事实，要和这个推理調和，似甚困难。据說，中国一切阶级的人，都极普遍的盛行早婚。但亚当·斯密博士，却設想中国的人口是在停止中。这两种事情，似乎不能調和的。說中国人口的增加迅速，确乎是不大可能。每一亩土地都老早加入了耕作。我們难想象，那里的平均生产物每年能有多大增加。早婚一般風行的事实，也許不十分确实。如果早婚果然是一般風行，則用我們現在关于这問題所有的知識，似只能这样說明这难点：即，早婚盛行所必致惹起的过剩人口，有不时发生的飢饉及抛弃嬰孩的习惯为之抑压。那里在困穷时候，抛弃嬰孩的事情的頻繁，簡直使欧洲人不能想象。观于这野蛮行为，我們自不免說，要証明人类由食物缺乏所感到的困苦，最有力的証据便是，这种違反最天然感情的习惯，居然可在人間发现。这种习惯，在古代是极普通的，确乎有促进人口增加的趋势。

試一考究近世欧洲諸主要国家，我們就会知道，自它們成为牧畜国以来，它們的人口虽是增加得很可观，但現在它們人口的增进却頗迟緩。要使人數加倍，二十五年已經不够；往往要三、四百年以上，才能达到这个目的。实际，有些国家的人口是在絕對停止中，有些国家的人口甚至在退步。人口增进迟緩的原因，不能說是两性間的情欲在衰退。我們有充分理由，想象这自然的性向，尚是一样强旺。然則，何故結果不是人类迅速增加呢？試一精密考察欧洲任一国的社会状况——随便哪一国都可以作全体的代表——，我們就能答复这一問題，即，扶养家庭困难的預見，作了一种預防的妨碍，而下层阶级不能給儿女以适当食料及照料的实际

困穷,又作了一种积极的妨碍,来妨碍人口的自然增加。

.....

第五章

人口开始增加后才与以抑压的妨碍,我称之为人口增加之积极妨碍。这种妨碍,虽非绝对的只生于社会最下层阶级,但大体是仅生于这一阶级。.....

.....

为要救济普通人民常常发生的困穷,在英国,遂有救济法之制定。但我怕,这种法律,虽可稍稍减轻个人厄运的强度,但曾把此一般弊害,散布于较为大的面积。.....有些人以为钱被人侵吞了,有些人又以为钱的大部分,必定是被教会委员会或监督员消费在宴会上。但一切人都同意,这笔钱的管理法是极不得当的。.....假若以每镑抽十八先令的办法代替每镑抽四先令的办法,就能把结果改变过来,我们必更为惊讶。

.....生活资料与人数比较既形缺乏,最下层阶级的人,究是每日得十八便士抑是每日得五先令,是毫无关系的。他们无论如何,总得节食至最劣而又最少的程度。

.....

我不能以货币为手段而救起贫民。如不按比例抑压同阶级的其他人,即不能使他的生活比较从前更为舒服。.....

.....

英国的救济法,依这两种方法,有抑压贫民一般状况的趋势。它的第一个明了的趋势,即是不增加维持人口的食物,而增加人口。一个贫民虽明知不能独立维持家庭,亦将结婚。在相当程度上,可说这个法律,是供养贫民以创造贫民;人口增加了,国内的食

品,必須按較小比例分配于各个人。結果,不仰助于教区扶助的人的劳动,亦比先前,只能購買較小量的食品。他們之中,必有更多的人,被迫而請扶助。

第二,養育院里面的人,一般說,决不能說是社会最有价值的部分,但它所消費的食品量,却会减少社会上更为勤劳更有价值的那一部分人的份額。因而,象前一趋势一样,会驅迫更多的人不能自立。設養育院中的貧民,比現在,还能度更优裕的生活,那由此引起的社会貨幣分配法的变革,一定会引起食品价格的高昂,发生一种傾向,显著的,抑下養育院以外的人的状况。

.....

要除去社会下层階級的貧乏,是一种困难事业。真理是,社会这一部分人所受的困苦的压迫,乃是一种根深蒂固的弊害,非人类智力所能疗治。如要我建議一种緩和策,能够实行的緩和策,那第一,就是完全廢止今日的教区法全部。今日英国农民已不能有行动自由;这种廢止,却一定能給他們以行动自由。如是,他的居住即可不受妨害,他可擇居于工作机会較多劳动价格較高的地方。劳动市場將自由;劳动价格所以长期間不能按需要而提高的种种妨碍,就除去了。

第二,凡开发新地的,給与奖励金,并使农业比制造业,耕地比牧地,更受奖励。使农业劳动比商工业劳动受較劣报酬的种种制度,如同业組合,如徒弟制度等等,及与此有关的种种制度,都应努力使其减弱或灭絕。因为,在这种区别依然有利于工匠的时候,国家决不能生产适当的食物量。奖励农业,既可供市場以追加量的卫生工作,同时又因其可以增加国家的生产物会提高劳动的比較价格,改良劳动者的境遇。这时候,他的处境既較佳,教区津貼又无望,他将更加能够,亦更加願意联合起来,防止自身及家族的疫病。

最后,为极端貧困的人計,必須設備县立养育院,但由全国的課稅支持,不分县,不分国,凡来仰賴的,概不拒絕。里面的飲食應該粗劣,能工作的,并須强迫他工作。視养育院为困难时节的安乐避难所是不行的。那只好看作是稍稍救济非常困苦的存在。此等养育院一部分,可以分开来,或为最有利的目的——常常有人注意到这点——另建設一些房屋,准备一个地方,凡是人,不問是本人抑是外国人,只要来,就可有日常工作,且都有劳动的市場价格可得。当然哪,个人要做慈善事业,机会还是很多。

这种計劃的前提,是廢止現在一切教区法律,而其結果,却大概是英国普通人民的幸福总量增加。要防止貧穷的发生,啊呀!那是人力所做不到的。……

.....

在早已有人占居的国家,除了这两种人口增加的妨碍——我称之为預防的妨碍和积极的妨碍——,尚有妇女方面的不道德习惯,大都市,不卫生的制造业,奢侈,疫癘及战争。

.....

第 六 章

.....

不列顛迁入北美殖民地,后来如此迅速增加的人口,原来有多少,我們且不过問,我們所要問的是,为什么一个相等的人数,同时在大不列顛,不能有同样的增加?这当中,大而著的原因,是地盘与食物的缺乏,換言之是貧穷。这比罪恶,还是一个更有力得多的原因。試一观察要从战争,疫癘及其他自然意外事件恢复过来,甚至旧国亦是那么迅速,便知貧穷是一个更有力得多的原因了。

第七章

.....

……自然妨碍人口过剩或抑压人口过剩的种种方法，在我们看，虽不怎样确实怎样规则，总之，我们虽不能常常预言其方法，但能确凿预言其事实。设数年间诞生数对死亡数的比例，指示了人口增加，大大超过该国生产物或获取物的比例增加，我们就可十分有把握的断言，除非居民移出，不然，死亡数瞬将超过诞生数；数年间的增加，决不能成为一国人口的真实的平均增加。假设没有其它原因减少人口，一切国家都无疑会有周期的流行病或饥饉来侵袭。

……有些国家人口增加，似会受到驱进。其地人民，已渐次习惯了，尽可能依最小量食物而生活。这种国家必定有一个时期，它的生活资料虽不增加，人口却继续增加。中国似乎就是这样的国家。关于中国我们所有的一切记载，如果是可靠的，下层阶级人民，就习惯了尽可能依最小量的食物而生活，即令拾得一废物，为欧洲人情愿饿死也不愿吃的齷齪东西，他们亦高兴吃下去。中国法律许父母抛弃儿女，这亦是驱进人口增加的主要原因。但在这状态下的国家，必然会发生饥饉。其国人口，与生活资料比例而言，既是这样众多；其平均生产物，又仅足维持居民生命，所以，一遇季节不良，生产物稍形不足，就不能有别的办法。……

.....

饥饉似乎是最后而又最可怕的天然手段。人口增加力既如此超越土地生产人类生活资料的力量，人类自不免在某形态下发生天死的事情。人类的罪恶，又是使人口减少的有力的积极的机关。那是破坏大队中的前卫，屡屡单自遂行这可怕的作业。设若在这

扑灭人口的战役中，它败了，就有疾病季、流行病、傳染病、黑死病、以可怕的軍容冲前来，扫除几千万人。設仍不能完全成功，遂有巨大而无可避免的飢饉，为其后卫，以一有力的打击，使世界的人口与食物平衡。

曾小心檢查人类史，檢查各时代各国家的人类生活及現代人类生活的，都要承認：

人口增加，必須受生活資料的限制；

生活資料增加，人口必增加；

占优势的人口增加力，为貧穷及罪恶所抑压，致使现实人口得与生活資料相平衡。

第 八 章

.....

第 九 章

.....

……所以人类生理完滿性的議論，基础是非常薄弱的，只能說是一种推測。当然，注意繁殖，未尝不可在人类中，象在动物界植物界那样，发生某种程度的改良。知力能否傳达，固是一个疑問；但魁大性、膂力、美、氣質，也許生命长度，却都可以在某种程度上傳于后裔。錯誤不在于假定小程度改良的可能。錯誤在于不分別什么是限界难于确定的小改良，什么是真无限界的改良。不过，人类要这样改良，亦非禁止恶型的人們結婚不可。……

.....